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10680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上市代號：2363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設務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96-877號信箱
 設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服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

- 【股東會防疫須知】**
-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间，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 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貴股東自備口罩且應全程佩戴，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內
資
已
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215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簡裝封附註：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號碼簡字第0134號

股東 台啓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 資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109 2363

(109)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9年6月12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180號(矽統科技大樓)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9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持有股數	
<input type="checkbox"/>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2.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票。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姓名或 稱 現金五 萬元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微求人	簽名或蓋章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戶號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姓名或 稱 利 益 委 託 書 價 購 可 實 三 五 七 身 分 證 字 號 或 統 一 編 號	
此致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 稱 託 書 真 體 最 高 三 七 三 三 住 址	
		說明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現金股利匯撥同意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或集保提供帳號	(帳號正確者免寄回)													
新增或變更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帳號(含分行代號、科目、帳號、檢號)限本人帳號											
			帳	號										
郵局	700	局號												
說明事項													簽名或蓋章	
一、新增或變更帳號者，請填寫本人之匯款銀行帳號，並簽名或蓋章後於109年6月12日前寄回。 二、原登記或集保提供帳號無誤且同意匯款者免寄回。 三、匯款帳號將依貴股東自行回函填寫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未填帳號回函之股東，屆時將以配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主帳戶(最新異動基本資料)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四、匯費或郵費由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五、現金股利50元以下且無匯款帳號者，本公司將於發放日前另行通知領取現金。														

矽統科技(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內部代號：2363

戶名	戶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同上
電話	股東印鑑
電子信箱	
經辦核印	
啓用日期	

※貴股東如為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 資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上午九時整，假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180號(矽統科技大樓)召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同開會地點，其議題包括：

- (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一〇八年度決算報告。3.報告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4.報告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5.報告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情形。
- (二)承認事項：1.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 (三)討論事項：1.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四)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訂主要內容如下：

- (一)現金股利：新台幣192,262,491元，每股配發0.36元。
- (二)股票股利：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76,904,996股，每仟股無償配發144股。

- (三)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通過並送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除權基準日分派之。

三、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9年4月14日起至109年6月12日止停止股票過戶，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通知及委託書各一份。

四、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則請填具委託書暨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五、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常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六、若有徵求人資訊，本公司將於109年5月12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七、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5月13日至109年6月9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依相關說明投票。
【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九、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9年6月12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中國信託、中信銀、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1.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時間：代理部上午9:00至下午5:00止；各分行自上午9:00至下午3:30止(例假日除外)) a.代理部：台北市懷寧街70號 電話：(02)6636-5566 b.六家庄分行：新竹縣竹北市文興路二段36號1樓 電話：(03)550-6789 c.中港分行：臺中市403西區臺灣大道二段536號 電話：(04)2314-9999 d.台南分行：臺南市府前路一段159號 電話：(06)215-2345 e.北高雄分行：高雄市三民區明誠二路52號 電話：(07)346-1199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a.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電話：(02)2595-6189 b.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35之2號7樓(忠孝東路口) 電話：(02)2778-3412 c.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電話：(03)523-7681 d.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電話：(04)2201-4514 e.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1樓(仁愛街王品牛排旁第三間) 電話：(07)237-9898 3.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a.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電話：(02)2388-8750 b.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9號(十全鵝-傳統鵝肉) 電話：(02)2256-1049 c.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素蕊(大麵羹斜對面) 電話：(04)2203-9343 d.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電話：(06)214-1371 e.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電話：(07)823-0388

註：1.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2.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資料。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敬啓

委託書填發須知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